

19、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8890-5977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生产厂为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英伦路 412 号。(8890-5977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8890-5977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8890-5977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8890-7000E 气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联用仪)，生产厂为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英伦路 412 号。(8890-7000E 气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联用仪)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8890-7000E 气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联用仪)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8890-7000E 气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联用仪)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613B99FA-57E7-4FC3-8442-4FF726E30C37